

# 普陀区政府投资建设项目项目建议书批复表

普发改投〔2021〕29号

主送单位：普陀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

项目名称	桃浦605地块周边绿地新建工程
项目代码	310107MB2F0367120211A3101001
项目（法人）单位	上海市普陀区绿化环境事务管理中心
规划依据（经上海市、区政府批准的专项规划、专项发展建设规划等）	《上海市普陀区桃浦科技智慧城（W06-1401单元）控制性详细规划修编》
项目建设必要性	为提升和改善桃浦605地块周边景观面貌，同意实施桃浦605地块周边绿地新建工程。
项目建设地点（四至范围、起讫点）	位于普陀区桃浦镇，东至祁连山南路，南至金昌路，西至景泰路，北至真南路，绿地占地总面积约12223平方米（以实测为准），共三个区域，其中110-01规划公共绿地（G1）占地面积3149平方米，111-01规划公共绿地（G1）占地面积4135平方米，111-03生产防护绿地（G2）占地面积4939平方米。
项目主要建设内容及规模	该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：土方工程、景观灯光、道路地坪、绿化种植等。
项目资金来源	工程总投资匡算1520万元，其中区财政承担978万元（按800元/平方米计），其余资金由你单位自筹解决。
项目审批部门意见	予以批准。 同意该项目采用代建制。下阶段，请进一步深化建设方案，抓紧办理规划、土地等审批手续工作，组织编制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我委审批。
抄送	区建管委，区财政局，区规划资源局，区审计局。
告知事项	1、本文件有效期2年，在有效期内未申报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的，请在有效期届满前的30个工作日之前申请延期。 2、项目（法人）单位凭批复表分别向规划、土地等部门申请办理规划、用地审批等手续。 3、其他。

普陀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

2021年3月30日